

金乡县文化和旅游局 金乡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文件 金乡县乡村振兴局

金文旅字〔2023〕35号

关于公布金乡县第二批非遗工坊的通知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各部门，有关企业：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扎实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衔接的决策部署，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打造“山东手造”品牌的部署要求，根据省文化和旅游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乡村振兴局联合印发的《山东省非遗工坊认定和管理办法》，县文化和旅游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乡村振兴局认定王洪伦木雕艺术馆等8家非遗工坊（名单见附件），现予以公布。

获得命名的单位要充分发挥示范带头作用，再接再厉，进一步提升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实践能力和水平，打造一批以传统手工艺制作为主的“山东手造”特色产品，为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和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附件：金乡县第二批非遗工坊名单

金乡县文化和旅游局

金乡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金乡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 8 月 24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金乡县第二批非遗工坊名单

1. 王洪伦木雕艺术馆
2. 山东杨木匠工艺品有限公司
3. 金乡圣丰谷源米业有限公司
4. 羊山复兴糕点厂
5. 周家熏鸡
6. 李忠周肘子
7. 王丕李记烧鸡
8. 传统旋木制作工坊